

海港城惹變種病毒疑雲

流動採樣車進駐 市民檢測排長龍



【香港商報訊】記者何加祺報道：本港新冠肺炎疫情備受外來威脅，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昨日公布新增12宗確診個案，包括11宗輸入個案及1宗本地個案，至今累計共11695宗。其中本地個案的患者居於屯門友愛邨愛暉樓第2座8樓，與日前錄得的確診個案為相鄰單位，當局即時安排8樓全層居民撤離至檢疫中心。此外，政府高度重視首度有變種病毒出現本港社區，現正展開嚴密追蹤工作，尖沙咀大型商場海港城等三地被納入強檢，市民昨在海港城流動採樣站外大排長龍等待接受核酸檢測。



尖沙咀海港城納入強制檢測，昨有大批市民排長龍等候。 中通社

增11輸入個案8宗印度抵港

在新增的11宗輸入個案中，有8人由印度抵港、3人由菲律賓抵港、1人由美國抵港。當局繼續跟進前日一名31歲女子帶N501Y變異病毒株的個案，她是感染變種病毒印度籍男患者的女友，報住佐敦白加士街伯嘉士大廈，為中環雲咸街60號中央廣場「Optimal Family Health」診所的職員，當局已安排與這宗確診個案有密切接觸的診所職員和病人進行檢疫。而該大廈前日已納入強制檢測公告，任何在3月29日至4月18日期間曾身處中央廣場的人

士，須於4月20日或之前接受檢測。當局亦於昨日在海港城3號碼頭停車場設立流動檢測車，為曾在11日身處海港城商場的人士強制檢測，現場大排長龍。而海港城在社交媒體發帖文，指接獲衛生防護中心通知，一名確診感染變異病毒株的患者，曾於本月11日到訪Citysuper的甜品外賣專櫃Le Dessert，專櫃昨日貼出告示指會安排所有員工接受病毒檢測。

許樹昌指傳播力強六七成

另外，政府專家顧問、中大呼吸系統科講座教授許樹昌表示，首宗在社區發現的變種病毒個案潛伏期遠超21日，情況少見，但相信該名印度裔男子在檢疫酒店感染機會不高，因通風系統沒有問題。他續指，N501Y變種病毒的傳播性，比無變種病毒高六、七成，若N501Y病毒株一早進入香港，在此個案出現前社區已有傳播，但直到男子確診前，所有樣本都沒有

N501Y病毒株。港大感染及傳染病中心總監何栢良則估計患者較大機會在酒店感染，政府應加快速度確認變種病毒男子的基因圖譜，以及與之前在同一檢疫酒店內確診的數名病人的基因圖譜是否相同。他續說，現時檢疫酒店職員每兩星期檢測一次頻率不夠，應增加至至少每7日一檢，特別是涉事的酒店，需要為職員做血清檢測。

梁子超關注雙重變異病毒

呼吸系統專科醫生梁子超表示，首宗在本港社區確診變種病毒的男子曾於社區逗留一段長時間，風險相當高，當局未能確定他在確診前7天的行動軌跡，不能排除期間有否感染其他人，即使安排強制檢測，也未必能覆蓋所有他到過的地方及所有人士。他又指，印度疫情嚴重，每日有逾20萬人確診，當地更出現E484Q和L452R突變的雙重變異病毒，而有不少抵港

溝3針男暫無恙 專家直指不必要

【香港商報訊】記者周偉立報道：對於有一名32歲男子懷疑隱瞞接種紀錄，先後打兩劑復星及一劑科興疫苗，衛生署已特別為其安排醫療跟進。政府專家顧問、中大呼吸系統科講座教授許樹昌表示，暫時未有文獻顯示，接種兩款疫苗會出現副作用，但認為打兩劑復星疫苗保護率已達95%，市民無必要自行「溝針」，如果想打混合針，可考慮參與港大的「溝針」研究。港大感染及傳染病中心總監何栢良亦指，當事人未有聽取醫護人員意見，責任較大，又認為累積打3劑疫苗不會帶來額外好處，並不值得。

接種兩劑已足夠保護

新冠疫苗臨床事件評估專家委員會共同召集人、港大內科系臨床教授孔繁毅表示，根據衛生署資料，該男子情況穩定，專家稍後會在門診了解他的情況，相信他若在未來數星期沒有不良反應，應代表沒有大問題。他說，據其所知全球沒有類似的「溝針」個案，這種做法理論上對接種者應該沒有不良影響，但仍要觀察一段時間才可下這定論，惟絕對不建議市民自行「溝針」，又指接種兩劑科興或兩劑復星疫苗已有足夠保護。他續指，港大有關「溝針」的臨床研究已展開，暫時有10多人參與已接種第一劑復星疫苗，希望在數月內完成，以了解抗體產生表現。他表示，參與研究下的「溝針」與自行「溝針」不同，研究是按既定程序與時間進行，期間會密切監察接種者有無不良反應以及抗體產生表現，而且只會打兩針。

人士來自印度，政府卻未有公布當中有否涉及有關變種病毒，情況令人關注。

此外，政府因應荃灣芙蓉街1至5號芙蓉大廈及荃灣麗城花園第二期第4座昨日均發現一宗感染源頭不明的初步確診個案，遂宣布昨晚8時起將上述兩處地點劃為指定「受限區域」，並派員到場展開圍封行動，「受限區域」內所有人士須留在處所，並由政府設立的臨時採樣站接受強制檢測，直至所有人完成檢測方可離開，目標是在凌晨1時前接受檢測，在今早7時及7時半解封。 (H)

人代政協界別席位所限將分流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曾國衛(前中)及常任秘書長鄧忍光(前右)昨出席立法會解答議員提問。

【香港商報訊】記者馮仁樂報道：立法會有關修改選舉制度的綜合修訂條例草案委員會繼續逐條審議條

例。有議員關注身兼港區全國人大代表或政協委員的立法會議員的選委會議席問題，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曾國衛表示，人大代表、政協委員界別分組的席數有限，本身不足以提供予所有人代政協，他們是無可避免要去其他界別。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常任秘書長鄧忍光回應稱，相關安排已得到中央確認，並認為可反映人大決定的精神及含意。

昨日會議上，身兼港區人大代表的體育、演藝、文化及出版界議員馬逢國指出，若身兼的人代表或政協委員的立法會議員不參與12月的立法會選舉，或是未能成功連任，將失去選委會委員身份的安排不合理。鄧忍光回應稱，當局已與中央政府詳細溝通，並獲得確認，相關人士在選定當然委員的界別後，身份將會鎖定，不容許更換。

鄧忍光又指，若有議員同時是人代或政協，必須出任立法會議員界別的當然委員，認為有關安排反映到人大決定的精神及含意。至於若有人代政協與其他界別分組有密切聯繫，可以加入有關界別分組，成為當然委員，但會減少有關界別分組選舉而產生的委員，形同像水池一樣，一邊漲一邊就會退，確保當然委員包括人代政協有席位，而香港友好協進會亦會協調人代政協參選，將統一提交提名表，包括190名人代政協選委人選，以及其他他人代政協安排在哪些其他界別分組落戶。

另外，工聯會立法會議員麥美娟關注，選委會參選人是否需要表明自己是否擁有BNO或其他國籍。鄧忍光指聲明並無相關要求，但將來資審會將以表格形式向參選人索取有關資料，再考慮其參選資格，不會要求參選人在提名階段提供有關資料，是因為資料可以被公開閱覽，當局要取得平衡。曾國衛補充指，局方會研究如何在提名資料過程中，適當地收集有關資料。

新界青年聯會 分享兩會精神



港區全國人大代表陳亨利(前右二)及陳勇(前左二)出席新界青年聯會「2021全國兩會分享會」。

【香港商報訊】記者周偉立報道：為宣揚全國兩會精神，新界青年聯會上周四(15日)晚上結合線上線下形式舉行了「2021全國兩會分享會」，並由港區全國人大代表陳亨利及陳勇擔任分享嘉賓，向聯會約50名青年委員講解全國兩會精神及會議中的重點和精髓，包括國家「十四五」規劃和2035年遠景目標綱要，完善香港選舉制度，推進香港民主發展等。

陳亨利陳勇任主講嘉賓

分享會首先由陳亨利發表講話，他指縱觀全球沒有任何一個國家會接受一位不愛國、不為國家着想的人擔任統治者，因此「愛國者治港」是應有的義，唯有這樣才能確保香港繼續繁榮穩定。「一國兩制」行穩致遠。陳勇又分享了國家在經濟、科技、環保、民生等各方面的成就。他稱，中國是全球主要經濟體中唯一實現經濟正增長的國家，展望在「十四五」規劃中將更進一步發展數字中國、綠色生態、城市群和鄉村的振興等環環配合，形成強大國內市場，同時為香港帶來強大機遇。他鼓勵年輕人應有「敢闖」、「敢拼」的精神，借助國家發展的動力和香港在大灣區的優勢，把握機遇，為自身的未來發展作好準備。

接著，陳勇也向與會者分享了兩會精神，他形容落實香港國安法和完善香港選舉制度猶如兩劑防疫疫苗，既有效打擊「黑暴」和「港獨」勢力，讓香港重回正軌，也能維護香港憲制秩序，確保「愛國者治港」，為保持香港長期繁榮穩定提供法律保障。陳勇續指，整個選舉制度的完善和安排能堵塞選舉制度漏洞及填補缺陷，令香港繼續健康繁榮發展。最後，他希望香港年輕人能深入了解「十四五」規劃，把握香港融入國家發展大局的優勢，比別人更快更早踏出第一步，才能抓住在內地發展的無限機遇。

政府合約員工也須簽署聲明

【香港商報訊】記者馮仁樂報道：公務員事務局將要求政府合約員工等簽署擁護基本法和效忠特區聲明。公務員事務局局長聶德權透露，計劃於下月公布，按非公務員條款聘用的政府僱員也需要進行簽署效忠聲明的安排，當中包括合約員工及退休後再獲聘的人員，但暫不會要求醫療、教育、社福等資助機構員工宣誓或簽署聲明。

聶德權昨日在立法會一個委員會上表示，所有在去

年7月1日或之後加入政府的公務員已經簽署聲明，截至今年3月底，涉及約6500名的公務員。

迄今129公務員拒簽署

至於在去年7月1日前加入政府的公務員，絕大部分簽妥和交回聲明，涉及約17萬人，截至本月1日，共有129名公務員不理會或者拒絕簽妥交回聲明。聶德權續稱，當中八成是按長期聘用條款聘用，約兩成

是按試用條款聘用，大部分是文職職系人員，小部分是紀律部隊職系人員，他們所屬部門已經去信要求解釋，並已收到部分人的回覆。

聶德權指出，在129名拒簽公務員中，25人已經辭職，餘下大部分人被停職。他透露，收到投訴指有公務員在社交媒體表達違反身份和反政府的言論，將按紀律懲處機制處理。去年至今年2月有1519名公務員離職，而前年和去年的數字是1571人，數字相若。他續說，同事辭職原因很多，涉及健康、家庭等，不可能所有與簽署聲明有關。

另外，聶德權表示，未來公務員學院將重點培訓憲制秩序、國安法和國家發展等內容。另外，試用期公務員在3年內須完成一系列基礎課程，才能獲長期聘用。內地省市交流培訓亦會加強，包括安排公務員到大灣區短期工作，體驗內地體制和政府運作。

申請酒牌轉讓公告
利苑酒家
現特通告：楊菊華女士其地址為九龍紅磡彌敦道一號維港中心一期1樓106室，現向酒牌局申請位於九龍旺角洗衣街119至121號地下及111-121號1樓利苑酒家的酒牌轉讓給周麗雲女士其地址為九龍紅磡彌敦道一號維港中心一期1樓106室。凡反對是項申請者，請於此公告刊登之日起十四天內，將已簽署及申明理由之反對書，寄交九龍深水埗基隆街333號北河街市政大廈4樓酒牌局秘書收。
日期：2021年4月20日
NOTICE ON APPLICATION FOR TRANSFER OF LIQUOR LICENCE
LEE YUEN RESTAURANT
Notice is hereby given that Miss YEUNG Kuk Wah of Unit 106, 1/F., Harbour Centre Tower 1, 1 Hok Cheung Street, Hung Hom, Kowloon is applying to the Liquor Licensing Board for transfer of the Liquor Licence in respect of Lee Yuen Restaurant situated at G/F., 119-121 & 1/F., 111-121 Sai Yee Street, Mong Kok, Kowloon to Miss CHOW Lai Kam of Unit 106, 1/F., Harbour Centre Tower 1, 1 Hok Cheung Street, Hung Hom, Kowloon. Any person having any objection to this application should send a signed written objection, stating the grounds therefor, to the Secretary, Liquor Licensing Board, 4/F., Pei Ho Street Municipal Services Building, 333 Ki Lung Street, Shamshuipo, Kowloon within 14 days from the date of this notice.
Date: April 20, 2021

申請酒牌續期公告
Burger Kitchen
「現特通告：朱富先其地址為新界大埔安慈路2號八號花園地下3號舖，現向酒牌局申請位於新界大埔安慈路2號八號花園地下3號舖 Burger Kitchen 的酒牌續期。凡反對是項申請者，請於此公告刊登之日起十四天內，將已簽署及申明理由之反對書，寄交新界大埔鄉事會街8號大樓綜合大樓4樓酒牌局秘書收。
日期：2021年4月20日」
NOTICE ON APPLICATION FOR RENEWAL OF LIQUOR LICENCE
Burger Kitchen
"Notice is hereby given that Zhu Fuxian of Shop No. 3, G/F, Eightland Gardens, 2 On Chee Road, Tai Po, New Territories is applying to the Liquor Licensing Board for renewal of the Liquor Licence in respect of Burger Kitchen situated at Shop No. 3, G/F, Eightland Gardens, 2 On Chee Road, Tai Po, New Territories. Any person having any objection to this application should send a signed written objection, stating the grounds therefor, to the Secretary, Liquor Licensing Board, 4th Floor, Tai Po Complex, No. 8, Heung Sze Wui Street, Tai Po, New Territories within 14 days from the date of this notice.
Date: 20 April 2021"

申請會社酒牌續期公告
Wind Flowers
「現特通告：吳秀華其地址為香港北角城市花園三座三樓H室，現向酒牌局申請位於香港灣仔謝菲道468號百達中心十九樓 Wind Flowers 的會社酒牌續期。凡反對是項申請者，請於此公告刊登之日起十四天內，將已簽署及申明理由之反對書，寄交香港灣仔軒尼詩道225號路克道市政大廈8樓酒牌局秘書收。
日期：2021年4月20日」
NOTICE ON APPLICATION FOR RENEWAL OF CLUB LIQUOR LICENCE
Wind Flowers
"Notice is hereby given that Ng Sau Wah, Ivy of Flat H, 3/F, Blk 3, City Garden, North Point, Hong Kong is applying to the Liquor Licensing Board for renewal of the Club Liquor Licence in respect of Wind Flowers situated at 19/F, Allways Centre, 468 Jaffe Road, Wanchai, Hong Kong. Any person having any objection to this application should send a signed written objection, stating the grounds therefor, to the Secretary, Liquor Licensing Board, 8/F, Lockhart Road Municipal Services Building, 225 Hennessy Road, Wanchai, Hong Kong within 14 days from the date of this notice."
Date: 20 April 2021"

畢杜楊會計師行有限公司
BUT DO YEUNG C. P. A. LIMITED
◆ 稅務代表(30多年經驗專業人士處理)
◆ 清盤除名/破產申請
◆ 公司及個人稅務申報和策劃
◆ 成立本地、海外及BVI公司
◆ 成立中國公司或辦事處
◆ 年報及公司秘書服務
◆ 會計帳目/年結核數
◆ 商標註冊
地址：香港皇后大道中340號 華泰國際大廈18樓
電話：(852)2581 2828
傳真：(852)2581 2818
電郵：enquiry@butdoyoungcpa.com
地址：香港德輔道中257號錦姓大廈11樓
電話：(852)2520 2727
傳真：(852)2520 2336

UMAG GROUP CORPORATION
Company No. 1506177
(in voluntary liquidation)
NOTICE is hereby given, in accordance with the BVI Business Companies Act, 2004 that the above named company, is in voluntary liquidation. The voluntary liquidation commenced on 2021/04/15 and CHENG KA FONG of Room B, 10/F., Tower A, Billion Centre, 1 Wang Kwong Road, Kowloon Bay, Kowloon, Hong Kong is the voluntary liquidator.
Dated: 2021/04/15
(Sgd) CHENG KA FONG
Voluntary Liquidator

VITAL TRIUMPH GROUP LIMITED
至勝集團有限公司
Company No. 1913252
(in voluntary liquidation)
NOTICE is hereby given, in accordance with the BVI Business Companies Act, 2004 that the above named company, is in voluntary liquidation. The voluntary liquidation commenced on 2021/04/15 and CHENG KA FONG of Room B, 10/F., Tower A, Billion Centre, 1 Wang Kwong Road, Kowloon Bay, Kowloon, Hong Kong is the voluntary liquidator.
Dated: 2021/04/15
(Sgd) CHENG KA FONG
Voluntary Liquidator